

# 新潤興業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

會議時間：109年9月28日(星期一)下午2:30

會議地點：本公司會議室(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09號8樓)

出席董事：董事：展欣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：郭長庚

董事：辰睿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：黃文辰

董事：長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人：廖靜奇

董事：萬鐸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人：黃文興

獨立董事：李嘉惠

獨立董事：張定華

獨立董事：張琪

出席董事共7席，皆親自出席，達法定開會席次。

列席人員：財會主管：張淑貞

稽核主管：郭美惠

主席致詞：略

報告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已依決議執行。

二、重要財務業務報告：無。

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：無。

四、其他重要報告事項：1. 營建開發用地報告-青平段  
2. 營建開發容移用地報告-林口  
3. 營建開發公園用地報告出售-泰山  
-請參閱(附件一)

討論事項：

一、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

二、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：第一商業銀行營業部承作土地融資-台北市北投區

新洲美段75地號土地-中期擔保放款案，

提請核議。

說明：本公司向第一商業銀行營業部申請中期購地擔保放款，

台北市北投區新洲美段75地號等土地為擔保

，申貸額度為中期擔保放款—

新洲美段75地號新臺幣125,080仟元整，

建物建竣後取得建築主管機關核發使用執照並辦妥

保存登記後，三個月內無條件提供第一銀行營業部追加

設定第一次序抵押權」，授權董事長及專責單位辦理

融資授信及信託簽約對保、抵押權及信託登記等事務，

以上事項符合本公司授權程序。  
相關資料-(詳如附件二)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：擬請通過華南銀行二重分行承作融資-林口力行段案之  
融資貸款案，提請核議。

說明：本公司向華南銀行二重分行申請：

1. 建築貸款-土融額度 NTD\$86,516 萬元。
2. 中期放款(容移款)額度 NTD\$11,809 萬元。

(詳見核准通知書)

授權董事長及專責單位辦理融資授信及信託簽約對保  
、抵押權及信託登記等事務，以上事項符合本公司  
授權程序。相關資料請詳如-(附件三)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：為擴展本公司不動產開發業務，擬授權董事長及專責單位  
購置土地案，謹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擴展本公司不動產開發業務，擬授權董事長於新台幣 25  
億元內，且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規定，完成取  
得鑑價公司報告等相關程序後，購置土地作為營業開發使  
用，以上提請決議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：追認本公司發言人任免案，提請討論。

- 說明：1. 本公司原發言人賴嘉鴻副總已於 109 年 9 月 15 日離職  
，9 月 15 日正式生效。
2. 就本公司發言人職務，自 109 年 9 月 15 日起(下稱「任命日」)  
任命蔣秀婷業務協理擔任。
  3. 以上事項，提請董事會追認通過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：追認通過南港案營造廠商遴選及第一期工程預算案  
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經工務部門提出-通過南港案營造廠商遴選及第一期

工程預算案，相關資料請-(詳如附件四)。

決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本案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主席宣布散會：下午 3:30

主席：郭長庚



紀錄：張淑貞

